

证券代码：002948

证券简称：青岛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1-031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21年5月10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10997号，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行A股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要求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。

本行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，形成对反馈意见的回复，现予以公开披露，详见本行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》。本行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资料。

本行本次A股配股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。本行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24日